

農民利益，因應公糧全面收購儲存，興建糧倉成為重要之糧政計畫，先後經歷了碾米廠整修穀倉時期，建雜糧及稻種穀時期，租民倉擴建穀倉時期，倉庫之設計在形式、功能上也逐漸現代化，新建的新型倉庫其倉儲之功能與效率皆大為提升。

## 二、蘭陽平原稻作文化象徵形式的代表—二結農會穀倉建築

### (一)殖民地政府米糧政策下成立的二結穀倉

日本殖民時期，如何將台灣廣大分散之農村中所生產的稻米，收集、加工、包裝、儲存、運輸至島內各地及輸送至日本國內市場，是日本殖民政府在殖民台灣後建立整個生產體系中的重要關節，日據初，島內所產之糙米產量原足供全島消費，但品質粗劣，因此，為迎合日本國內市場的品味，於1922年日本人在台進行「米種馴化」行動的改良試驗，至1926年試種成功後，以正式命名為「蓬萊米」之稻種以獎勵推廣栽植，可以彌補日本國內的糧食供應，並逐年增產，昭和年間已成為主要輸往日本國內之米種。

同時，為配合米作的改良與產量的提升，殖民政府亟須建立一套有效的運輸產銷網絡，原本，台灣島內傳統的稻作農民將稻穀賣給「土壘間」（壘穀工廠）或農業倉庫，再由經紀人中間商或輸出商轉售與日商。然而在殖民時期被納入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的傳統米業，如何從台灣原來廣大而分散的農村中，將農民所種植的稻米收集、加工、包裝、儲存、運輸至島內城市及海外的日本國內市場，是殖民政府建立生產體系的關鍵。



利澤簡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農業倉庫 蘭陽博物館提供

### (二)建立產銷機制的「產業組合」與「農業倉庫」

在殖民政府的統治下，台人的經濟活動，受禁制而無法成立自主之「會社」（今之公司組織），唯有以持分的方式招募會員及資金，成立合作性質的各類「產業組合」（今之產業合作社），其功能除了存放借貸的金融業務，進一步各信用組合亦開始擴及購買、販賣、利用的相關業務，靠著這種組合的機制，使當時佃農身分的農民，經過長期借貸，就可以脫離佃農身分而擁有自己的田地，成為小資產階級，蠻符合社會主義精神，是為對抗資本主義經濟的潛在力量。